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

一、专业资格审核

考生需要提交的材料详见《华东师范大学 2023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》。我学院将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前完成材料审核工作。

二、综合考核

考核方式：现场考核。

1. 请考生提前准备的用品：

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（原件）、准考证，供院系查验；纸质版专业资格审核材料。

2. 综合考核

考核时间：3 月底

考核地点：华东师范大学普陀校区（中山北路 3663 号）理科楼 B 楼

我院将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、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、专家推荐信等材料，加强对考生学业水平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情况进行全面考查。

3. 成绩计算及录取办法

外语能力考核：考生用英文进行文献阅读、日常对话、回答问题。考核方式为面试。此项总分为 100 分。

专业基础：涉及高等数学知识、计算机学科基础（A）知识等。此项总分为 150 分。

综合测评：考查考生的编程能力、专业知识、学业水平学习能力、创新能力、灵活运用知识能力、口头与书面表达能力等综合素质。考核方式为机考和面试。此项总分为 150 分。

单科成绩不合格者（外语成绩低于 60 分；专业基础、综合测评成绩低于 90 分）不予录取。

考试过程中还将对考生的思想品德情况进行考核，本项考核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，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三、院系联系方式

邮件：wnta@cs.ecnu.edu.cn，电话：021-62233675，塔老师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

2023 年 3 月 22 日